

110 學校總體課程架構 課程評鑑

教師層級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本校課程願景，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具有可行性及適切性。	V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本校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均符合學生學習需要，且達到高學習效益。	V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本校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均有妥善規劃。	V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本校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均有符合課綱規定。	V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本校於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均已適切規劃。	V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本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均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V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本校背景因素之分析，均有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V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本校之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本校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均有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V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呼應學校課程的願景，課綱的基本理念、目標和學校教育之理想。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節數規劃符合學生學習的需要，效益明顯。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均符合請益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教學節數和總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課程融入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規劃適切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特色發展，能與學校課程主軸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課程發展參考學校現況與背景資料。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學生學習表現均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1. 課程設計符合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2. 落實課發會會議紀錄之校本課程規劃主題 3. 課程進度內容均能依據總體課程教學計畫內容進行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學校課程的願景，跟課綱的基本理念、目標和學校教育之理想有呼應。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領域和彈性學習課程的學習節數，能符合學生學習的需要，效益明顯。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各種必要附件符合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符合課綱規定，例如：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有適切規劃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能與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的參考資料。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學校在規劃課程之過程中，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在各領域和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學習結果的表現，有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		
	課程總體架構 綜合性 課程評鑑紀錄	1. 根據 108 總綱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 2. 根據學校課發會會議紀錄之校本課程規劃主題 3. 根據本校總體課程教學計畫內容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呼應學校課程的願景，課綱的基本理念、目標和學校教育之理想。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節數規劃符合學生學習的需要，效益明顯。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均符合請益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教學節數和總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課程融入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規劃適切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特色發展，能與學校課程主軸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課程發展參考學校現況與背景資料。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學生學習表現均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1. 課程設計符合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2. 落實課發會會議紀錄之校本課程規劃主題 3. 課程進度內容均能依據總體課程教學計畫內容進行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本校願景能符合課綱的基本理念、目標，以及學校教育理想。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本校對於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安排，適合學生的學習需要，能提高學習效益。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課程內容包括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的必備項目：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後到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本校在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的規劃，都能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本校對於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能妥善的規劃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本校的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都能夠連結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本校能根據課程發展需要的重要證據性資料，對學校背景因素所進行價分析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規劃課程架構的過程，具備專業的參與性，並提交至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對於學生在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都能夠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出適性教育特質。		✓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1.總體課程架構能契合課綱的基本理念，同時節數的安排上，也能重視學生的學習需要。 2.課程架構內容含括所規定需要具備的項目，符合課綱之規定。 3.架構設計上，能與社區原民文化相連結。 4.架構發展過程中，能夠將學校背景資料進行分析，並請專業教授指導，由課成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5.學生在各課程的學習成果表現上，能符合基本的教育成效。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學校課程的願景，有呼應到課綱的基本理念、目標和學校教育之理想。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的學習節數安排，能符合學生學習的需要，有高學習之效益。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課程設計的內容結構含課綱之規定的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有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課程設計的內容結構規劃內有包括法律規定之教育議題實施節數。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的主軸，有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的參考資料。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學校在規劃課程之過程中，有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學習結果的表現，有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的教育特質。		✓		
	課程總體架構 綜合性 課程評鑑紀錄	一、課程總體架構：分別於領域教學研究會、校訂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學校核心團隊以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二、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於相關會議向教師及家長說明評鑑之規劃、實施和結果，增進其對本校課程品質之理解與重視。 三、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導處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呼應學校課程的願景，課綱的基本理念、目標和學校教育之理想。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節數規劃符合學生學習的需要，效益明顯。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均符合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教學節數和總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課程融入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規劃適切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特色發展，能與學校課程主軸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課程發展參考學校現況與背景資料。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學生學習表現均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1. 課程設計符合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2. 落實課發會會議紀錄之校本課程規劃主題 3. 課程進度內容均能依據總體課程教學計畫內容進行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能掌握學校設定課綱、課程願景、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且能達到學習效益。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課綱能課程實施與評鑑時有考慮到學生背景、各項教育議題及課程實施與評鑑等。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領域/科目及彈性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課程設計適切且符合法律規定教育議題。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均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部落文化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課程發展的優勢、劣勢的分析完整。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規劃均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學習表現均符合預期學習成效。		✓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1. 課程設計符合課程綱要規定且能依本校願景學生背景及原住民部落特色進行規畫。 2. 架構設計能與在地原住民文化相互連結。 3. 學生在各課程的學習成果表現均能符合基本的教育成效。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本校能掌握學校設定課綱、課程願景、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本校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達到學習效益。	✓			
課程設計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本校課綱能課程實施與評鑑時有考慮到學生背景、各項教育議題、課程實施與評鑑等。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各年級、領域/科目及彈性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課程設計適切符合法律規定教育議題。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均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部落文化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本校課程發展的優勢、劣勢的分析完整。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本校課程規劃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學習表現大多等合預期學習成效。		✓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課程設計符合課程綱要規定且能依本校願景、學生背景及原住民部落特色進行規畫，唯本校在原住民師資需找部落長老或工作室專業人員，有時會有困難，因此需鼓勵現職教師在課程時能配合科學原理的部分。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學校課程的願景，跟課綱的基本理念、目標和學校教育之理想有呼應。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領域和彈性學習課程的學習節數，能符合學生學習的需要，效益明顯。	✓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各種必要附件符合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符合課綱規定，例如：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有適切規劃	✓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能與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相連結。	✓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的參考資料。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學校在規劃課程之過程中，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在各領域和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學習結果的表現，有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		
	課程總體架構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1. 根據 108 總綱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 2. 根據學校課發會會議紀錄之校本課程規劃主題 3. 總體課程教學計畫內容，採用文件內容分析法，得知學生在各領域學習過程中，經由體驗、探索、分享及團隊合作等活動中，學生身心獲得健康發展並能展現運用能力以解決問題。						

層面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質性描述課程評鑑	量化課程評鑑			
				成效優良	成效尚佳	成效普通	成效欠佳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根據 108 總綱的第一、二、三學習階段及本校課程發展願景等資料，採用文件分析法，得知本年度學校課程符合各年級學生需求，因此本課程發展適宜。	V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根據 108 總綱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採用內容分析法訪談師生，得知本年度學校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符合各年級學生學習需要，因此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本課程發展適宜，可獲致高學習效益。	V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根據課程計畫，採用文件分析法，得知依照規範撰寫，因此符合相關規定。	V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根據課程計畫，採用文件分析法，得知教學節數和總節數符合規定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開會決議通過。	V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根據課程計畫，採用文件分析法，得知相關教育議題，採用融入課程方式實施。	V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根據學校課發會會議紀錄之校本課程規劃主題，採用文件分析法，得知各年段課程設計能呼應學校願景及發展特色，因此與學校的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彼此間具邏輯合理性。		V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根據校訂課程的教學內容規畫，採用內容分析法，得知課程設計過程充分蒐集、參考及評估了在地農漁村的文化特色，因此相關文獻資料足以作為課程發展所需的證據。	V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根據校訂課程規畫課發會會議紀錄及照片，採用內容分析法，得知課程規畫經學年小組共同討論決議，因此課程發展具有專業性。	V			

課程效果	5. 教育成效	5.1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校內國語和數學領域皆由班級導師授課，社會、自然、英語、藝術與人文與彈性課程領域由行政與代理教師授課。師資部分，依據嘉義縣中小學兼任代課代理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補充規定聘任合理員額教師授課，經文件分析後，得知校內師資與人力專長皆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因此校內師資人力已妥適安排。		V		
課程總體架構 綜合性 課程評鑑紀錄	<p>1.根據 108 總綱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採用內容分析法訪談師生，得知本年度學校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符合各年級學生學習需要，因此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本課程發展適宜，可獲致高學習效益。</p> <p>2.根據學校課發會會議紀錄之校本課程規劃主題，採用文件分析法，得知各年段課程設計能呼應學校願景及發展特色，因此學校的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彼此間具邏輯合理性且在課程發展的過程中能兼具在地農漁村的特色。</p> <p>3.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根據學校課程計畫網站資料，採用資料分析法，歸納整理，得知學校能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因此符合家長對學校課程溝通管道多元且順暢的目標。</p> <p>4.根據學校整體課程計畫，採用文件分析法，得知學校課程教學實施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設計配合相關的核心素養，因此能達成學習重點及彈性學習課程目標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p> <p>5.根據各學年的學年會議對話與討論，採用內容分析法歸納結論，得知各年級教師皆能掌握學生的學習情形，尊重學生的知能狀態，因此本整體課程計畫重視課程教學內容的評量與回饋，適度調整設計符合上課的進度或方法。</p> <p>6.根據本校總體課程教學計畫內容，採用文件內容分析法，得知學生在各領域學習過程中，經由體驗、探索、分享及團隊合作等活動中，學生身心獲得健康發展並能展現運用能力以解決問題，因此本學習課程計畫之學習成果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具持續進展之現象並展現適性教育的特質。</p>						